

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17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海趣路58号1号楼11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监事黄伟锋先生通过通讯表决方式与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辉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从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，认真履行了监事的职责，及时了解和检查公司财务运行状况，出席或列席了2022年度召开的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及各种方案、合同进行了监督、检查，全面了解和掌握公司总体运营状况。

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

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同时登载于同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相关法律规定，加强对各子公司的要求，致力于建立更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更

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未来三年（2023年-2025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《未来三年（2023年-2025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